

## 1. 总则

终极格斗锦标赛 (“UFC”) 行踪政策 (简称“UFC 行踪政策”或“行踪政策”) 以 UFC 反兴奋剂政策 (简称“UFC ADP”) 的相关规定为依据。符合 UFC ADP 中所述标准的所有 *选手*<sup>1</sup> 都必须遵守本行踪政策的要求。

## 2. UFC 注册检测库

UFC 注册检测库 (简称“UFC RTP”) 由 UFC ADP 中规定 (在“政策的范围和应用”标题下) 的接受 *USADA 检测* 的 *选手* 组成。UFC RTP 还可以包括: (1) 退役后返回以及根据 UFC ADP 第 5.7 款要求返回 UFC RTP 的任何 *选手*; 或者 (2) 因违反反兴奋剂政策而处于禁赛期且 *USADA* 确定其必须提供行踪才能进行 *比赛外检测* 的某些 *选手*。一旦被通知加入, *选手* 将一直留在 UFC RTP 中, 直到他们收到 *USADA* 将其从 UFC RTP 中删除的书面通知。根据本行踪政策的规定, 符合上述条件的 *选手* 被视为 UFC RTP 的一部分。

## 3. 行踪义务

- a. 作为其行踪义务的一部分, UFC RTP 中的 所有 *选手* 都必须:
  - i. 在进入 UFC RTP 时以及此后每年, 完成学习 *USADA* 在线教育模块或 *USADA* 提供或批准的替代教育计划;
  - ii. 在进入 UFC RTP 时以及之后的每个季度, 完整、准确地填写并及时提交其 UFC 行踪档案;
  - iii. 在得知先前提提供的行踪档案中的任何信息不完整、不准确或已更改后, 立即通过更新行踪档案或提交方案变更将此类更改后的信息传达给 *USADA*; 以及
  - iv. 在 *选手* 在其行踪档案上指明的整个时间段内, 在 *选手* 行踪档案上指定的准确时间和准确地点, 每天都找到其进行 *测试*。

## 4. 行踪备案

根据 UFC ADP 和本行踪政策的要求, UFC RTP 中的 *选手* 必须提供的最新行踪信息包括:

- a. 用来向 *选手* 发送涉及反兴奋剂事项的信件和通知的完整邮寄地址;
- b. 用来向 *选手* 发送涉及反兴奋剂事项的邮件和通知的电子邮件地址;

---

<sup>1</sup> 大写和斜体术语的含义见 UFC ADP 的“定义”部分。

- c. 选手的主要电话号码；
- d. 由选手指定并获得授权代表选手接收任何通信的任何代表的姓名和详细联系信息（如适用）；
- e. 可能影响样本采集过程中需遵循的程序的任何残疾情况的详细信息；
- f. 选手同意与**竞技委员会 (Athletic Commission)** 和其他**反兴奋剂组织 (“ADO”)** 共享其行踪档案和其他反兴奋剂信息的确认书；
- g. 相应季度的**选手比赛时间表**，包括选手预定在该季度参赛的每个地点的名称和地址以及选手预定在该等地点参赛的日期；
- h. 在相应季度的每一天，选手将居住的地方（例如，家、临时住所、酒店等）的详细地址；以及
- i. 在相应季度的每一天，选手将训练、工作或进行任何其他常规活动的每个地点的名称和地址，以及此类常规活动的通常时间范围。<sup>2</sup>

## 5. 行踪失败(WHEREABOUTS FAILURE)

UFC RTP 中的任何选手未能及时、准确或完整地提供所需的行踪信息和/或由于行踪档案中提供的信息不准确而无法进行**检测**都可能导致“行踪失败”。根据 UFC ADP，在连续十二 (12) 个月内，任何三次行踪失败都将构成违反 UFC ADP 第 2.4 款规定的反兴奋剂政策 (“ADPV”)。

此外，根据 UFC ADP 第 2.3 款（规避样本采集）或 UFC ADP 第 2.5 款（篡改或试图篡改兴奋剂检查的任何部分），欺诈性地不遵守行踪要求也会导致 ADPV。

为了根据 UFC ADP 第 2.4 款宣布 ADPV,USADA 可以合并任何**代码签名人 ADO** 宣布的行踪失败。USADA 也可能会考虑任何**竞技委员会**宣布的行踪失败。因此，例如，如果一名选手在十二(12)个月期间收到来自 USADA 的两次行踪失败和来自任何**签名人 ADO** 或**竞技委员会**的一次行踪失败，则该选手可被视为犯了 ADPV，并将因首次违规而受到**禁赛六 (6) 个月到两 (2) 年**的推定处罚。

## 6. 结果管理

当根据**选手行踪和/或行踪责任**相关情况审查行踪失败或 ADPV 是否发生时，以及在检举任何**行踪失败**时，USADA 将应用以下标准。

---

<sup>2</sup> 选手必须提供足够的信息，使兴奋剂检查官员能够找到该地点，进入该地点，并在该地点找到选手。例如，“在落基山脉国家公园跑步”这样的声明是不够的。

a. 行踪失败

i. 在进行行踪备案时，选手有责任确保他或她准确、详细地提供所需的所有信息，以使 USADA 或 USADA 的指定人员能够在相应季度的任何一天找到选手进行检测。USADA 将根据这些信息，按照 UFC ADP 的目的进行检测，并需要在选手在其行踪档案中指定的特定时间和地点能够找得到选手。因此，根据 UFC ADP 和本行踪政策规定，以下是 UFC RTP 中选手可能遭遇行踪失败的情形：

- 1) 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完整的行踪档案；
- 2) 得知行踪档案信息已发生变化、将发生变化或者不再准确时，未及时更新行踪档案；
- 3) 提供关于行踪档案或更新的信息不足，因而导致找不到选手进行检测；以及
- 4) 由于选手在其行踪档案上提供了不准确的信息，导致选手未能使自己接受检测。

根据第 6(a)(iv)(1) 款规定，选手可能会因上述每一次失败而遭遇行踪失败。

- ii. 如果 USADA 怀疑发生行踪失败，则 USADA 将确认选手是否在 UFC RTP 中、选手已被告知他或她有责任进行行踪备案，以及兴奋剂检查官进行了适当和有效的尝试。
- iii. 接下来，USADA 将确认选手未能遵守第 4(a)-(i) 款中规定的适用行踪要求。
- iv. 在发现选手行踪失败后的 14 天内，将通过电子邮件向选手发送明显行踪失败的初始通知。初始通知函将邀请选手在初始通知函发出之日起十四 (14) 天内向 USADA 解释为何未提交行踪档案或为何提交不完整或不准确的信息。UFC 将会收到此信函的副本。
  - 1) 在选手收到此初始通知之前，选手不应对随后发生的行踪失败负责。
  - 2) 接到通知后，选手将对随后的行踪失败负责，包括与先前行踪失败所涉及的同类行为有关的失败。
- v. USADA 工作人员将审查从选手那里收到的任何书面回复，并在必要时进行进一步调查，以确定宣布行踪失败是否适合。
  - 1) USADA 认为不适合宣布行踪失败的例子包括：家庭紧急情况、选手有效尝试提交行踪信息不成功的实例，或选手在其未能遵守此行踪政策中并没有过错的其他情况。

- vi. 如果不需要额外的调查，USADA 将在收到选手回复后十四（14）天内向选手发出 USADA 最终决定的通知。此通知文件也将提供给 UFC。<sup>3</sup>
- vii. 在连续十二（12）个月内发布第三次行踪失败后，且在确定发生 ADPV 之前，选手可在发布第三次行踪失败之日起 14 天内向独立的行政复议委员会就 USADA 宣布的任何或所有行踪失败的决定提出异议。
- viii. 行政复议委员会应由 USADA 的董事会提名并由 USADA 的首席执行官选出的三（3）名个人组成，而且这些人未参与先前对所称行踪失败的评估。
- ix. 对 USADA 的决定的复议应仅基于书面提交文件，不应将其视为听证会。
- x. 行政复议委员会的决定在选手随后发起的对选手犯有 ADPV 的决定提出异议的任何后续听证会上都不具有约束力。
- xi. 行政复议委员会作出的任何决定和提交给该委员会的任何材料，在所称的行踪失败或其他 ADPV 存在争议的任何后续诉讼中，任何当事方均可作为依据。
- xii. 复议应在选手提出请求后的十四（14）天内完成，最终决定应在该委员会作出决定后不超过（7）天内传达给选手。此传达文件也将提供给 UFC。
- xiii. 在任何时候，USADA 都将竭尽全力遵守并严格执行第 6(a)(iv)、(vi)、(vii) 和 (xii) 款规定的时间表；但是，由于正当原因而偏离时间表不应使 USADA 根据上述程序宣布的行踪失败无效或以其他方式阻止 USADA 宣布行踪失败。

## b. 听证

任何选手都不得因在十二（12）个月内发生三次行踪失败，在其行踪档案中提供虚假信息、逃避样本采集、篡改或任何其他违反本行踪政策的行为而受到纪律处分，除非根据 UFC ADP 第 8 条规定给过其机会提出进行充分证据听证的请求。

## 7. 生效日期

本 UFC 行踪政策（第 1 版）的生效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 日。本行踪政策不适用于 2015 年 7 月 1 日之前未决的事项。

---

<sup>3</sup>USADA 的最终决定书副本将在发送给选手的同时发送给 UFC。该决定书还将上传到一个外部安全网站，UFC 可以访问该网站。

## 8. 修订

本 UFC 行踪政策可能会由 *USADA* 不时修订。除非另有说明，否则所有修订均应在 *UFC* 反兴奋剂网站 ([UFC.USADA.org](http://UFC.USADA.org)) 上公布后三十 (30) 天后生效，确切的生效日期（和版本）见上文第 7 条。每位选手都有责任定期查看 *UFC* 的反兴奋剂网站，以确保他们查阅的是本政策和其他反兴奋剂相关政策的最新版本。